

便簽

日期：103年12月3日
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計畫業務組 擬辦：

- 一、文陳閱後，公告於電子公佈欄、本組、本處及本校最新消息，並e-mail副知全校教師知照。
- 二、欲申請者請於104年1月15日下午5時前於科技部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來電與本組確認，俾利本組於期限前彙送科技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組 張譯云 1203 組員 1526		
教授兼 張嘉哲 1204 組長 0847		
		代為決行
		教授兼 陳全木 1204 組員 研究發展處 0851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科技部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潘敏治 副研究員

電話：02-2737-7983

傳真：02-2737-7673

電子信箱：mcpa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工字第1030086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工程司推動「智慧電子國家型科技計畫(NPIE Program)」，104年度研究計畫書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建議計畫主持人於104年1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；至申請機構則應於104年1月2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備函送達本部，逾期送達者不予受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4年度NPIE計畫將自104年5月1日開始執行。
- 二、本計畫規劃之研究分二大類：(一)已具顯著產業效益之技術應用研發計畫及(二)以領先全世界且極具長期產業效益之關鍵技術為標的之研究計畫；研究人員或團隊必須選擇『已具顯著產業效益之技術應用研發計畫』類或『以領先全世界且具長期產業效益為標的之研究計畫』類擇一提案。
- 三、本計畫需配合本部進行成果追蹤、查核及考評，計畫執行期程屆滿時，將進行成果審查。
- 四、本計畫係配合國家科技政策之推動，故本計畫之優先順序高於一般型研究計畫，經審查推薦者，將優先通過執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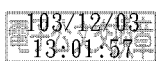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中興大學



- 五、若計畫未獲通過，因審查時程考量將不再轉入當年度各學門內審查，亦不得提出申覆。
- 六、本公告未盡事宜，應依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、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七、本徵求計畫書說明及詳細內容業已公佈於網站(科技部工程司網站<http://www.most.gov.tw/eng/>)-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294個機構

副本：本部綜合規劃司、工程司



部長張善政請假 政務次長林一平代行

裝

訂

線

